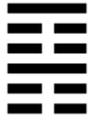


艮卦第五十二（上下皆艮山 — 重山艮卦）



（艮），艮其背，不獲其身；行其庭，不見其人，無咎。

1. 艮象為山，有靜止之意，故謂艮者，止也。施於人事多側重於抑止邪欲之意。

抑止人之邪欲，應當得其要領而止得其所，以人之身體為例，背為全身脈絡之所繫，五官百骸之主，能止之於背，則全身之動靜皆可主掌，邪欲不在其身上發生。庭為心中之舍，亦為心聽事之地，能止之於心庭，則行為舉止，自得約束，其人邪念不出，故可無咎。

2. 孔穎達曰：艮，止也，靜止之意。此乃象山之卦，其以艮為名。施之於人則是止物之情，防其動欲，故謂之止。艮其背者，明施止之所也，施止得所則其道易成，施止不得其所，則其功難成。故老子曰：不見可欲，則其心不亂也。
3. 劉沅曰：背者，心退藏之地也，詩云宥密，易亦曰密。而背者，陽氣之所循，五官百骸之主，艮其背則收視返聽，止於其所，不自見其身，亦如天地之靜極，而萬物俱泰也。聖人因艮之在天地者，欲人體之。故艮其背者，主靜之極功，存養之要道也。庭者，心中之舍也，心應事之地也，洗心退藏於密，心君聽事之庭，虛若無人焉，則得靜存之要，故無咎。
4. 馬振彪曰：艮之所以為止者，任全身皆能自動而背不能，但隨身以動耳。而人身脈絡皆繫於背，有不動之背，而全身之動乃有所主。可見動以靜為君。不私其身，故不獲。不徇於人，故不見。
5. 胡炳文曰：人身惟背不動，艮止象。不獲其身，內艮；不見其人，外艮。
6. 梁錫璣曰：懼以終始，其要無咎。艮兼終始，故獨發無咎之意。
7. 序卦傳：震者，動也。物不可以終動，止之，故受之以艮。

彖曰：艮，止也。時止則止，時行則行，動靜不失其時，其道光明。

艮其止，止其所也。上下敵應，不相與也，是以不獲其身，行其庭，不見其人，無咎也。

1. 彖傳曰：艮為靜止之意，惟當止其所當止，行其所當行，動靜惟時，此則止之真意也。依後天文王八卦，艮居東北，於時為冬春之間，為一年之終，亦為一年之始，所謂萬物成終成始之時也，天行剛健，恆止於艮而復出於震，人之行止，應效法天道之剛健，動靜不失其時，則其自現光明。
2. 楊時曰：艮者，萬物之所成終成始也。止於此而復出於震，故曰：時止、時行。
3. 劉沅曰：止乎時之所當止，行乎時之所當行，則止固謂之止，行亦謂之止，動靜惟時。內不見有己，而絕外感之緣；外不見人，而無物交之累。中有主而神明不亂，則性體自見光明。
4. 李士鈞曰：震得乾之初爻，陽氣方起，故動；艮得乾之上爻，陽氣已終，故止。又曰：周濂溪之主靜，人多誤會，分動靜以為靜，而不知合動靜以為靜也。天之行無一息停，而蒼蒼者自若；地之運亦無一息停，而茫茫者自若。故車輪之動也，有不動者與之俱，非軸之謂？水波之流也，且流且澄，非泥沙之謂？主靜者，靜亦靜，動亦靜，清淨不染，動靜如一，乃真靜者也。
5. 彖辭「艮其止」，當為「艮其背」之誤。艮其背是於止而知其所止也，君止仁、臣止敬、子止孝、父止慈，交止信，是皆知止而得其所止者也。而艮卦上下相對應之爻，皆為同性相敵而不鄉親與，此即卦辭「不獲其身，行其庭，不見其人，無咎。」之意。
6. 項安世曰：古文背字為北，訛而為止，彖「艮其止」當為「艮其背」。
7. 蘇軾曰：止其所，所以不獲其身；敵應不相與，所以不見其人。

象曰：兼山，艮；君子以思不出其位。

1. 大象傳曰：艮卦上下皆艮，有兩山重疊之象，故稱兼山。又艮者，止也，兼山則大得其艮止之功。
2. 孔穎達曰：兩山義重，謂之兼山也。直置一山已足以鎮止，今兩山重疊，止意彌大。
3. 君子者觀察艮卦有兩山重疊，鎮止不動之象，悟知內心之所思，當不逾越本

分之職責。 ◎位，指本分所守之位。

4. 劉沅曰：雷、風、水、火、澤皆有相往來之象，惟兩山並立，不相往來，止之象也。位兼內外言，靜而止於未發之中，動而止於天理之則，皆不出位。人心以思而靈，亦以思而妄，惟內止以清其思之源，外止以得其思之正，是與天地之動靜相協矣。
5. 王夫之曰：天地之化機，皆無良道，惟已成之形象有之，則山是也！水之向背，雲日之陰晴，草木之異態，風俗之殊情，每於山畫為兩區，限而不踰其域也。
6. 張洪之曰：心以止於理而安其宅為得其位，若雜一毫意見，即是出位。
7. 黃壽祺曰：艮之含義有三：一是抑止邪惡；二是止於正道；三是止於本分。惟若合而觀之，前一義實可統包後二義。楊萬里曰：大哉止乎！有止而絕之者，有止而居之者，有止而約之者。艮其背，所以絕人欲而全天理，此止而絕之者；時止時行，必止乎道，此止而居之者；思不出其位，各止其分，此止而約之者。

初六，艮其趾，無咎，利永貞。

象曰：艮其趾，未失正也。

1. 初六居艮之最下，有趾之象，其所施止，猶如施於足趾將動之前，不使有失正道，故無咎害。惟初六陰柔失正，懼其能始而不能終也，故勉其應始終固守正道，始能長保無咎。
2. 程頤曰：六在最下，趾之象；趾，動之先也，艮其趾，止於動之初也。事止於初，未至失正，故無咎也。以柔處下，患其不能常、不能固，故利永貞。
3. 象傳曰：初六雖陰柔失正，而能止於未動之先者，乃說明其能不使有失正之事發生。
4. 郭雍曰：止於未動之先則易，止於既動之後則難，象言未失正者，乃止於未動之先，未有失正之事也，此初六所以無咎也。
5. 李士鈺曰：初於事物未來，止而不動，無意無必，不逆詐，不億不信，可以無咎。水久澄則泥沙下，心久空則嗜欲消，故利於永遠正固也。

六二，艮其腓，不拯其隨，其心不快。

象曰：不拯其隨，未退聽也。

1. 六二陰柔中正，然外無應與，本應上承九三之陽，以拯其艮其限，危薰心之弊，但以其腓被止，而不能進而拯救之，能行而不得行，承陽之志難遂，故其心不快。 ◎腓，小腿肚也。 ◎隨，指所追隨之人，此指九三。
2. 朱熹曰：六二居中得正，既止其腓矣。六三爲限，則腓所隨也，而其過剛不中而止於上，二雖中正，而體柔弱，不能往而拯之，是以其心志不快也
3. 尚秉和曰：腓之用在行，艮其腓是不行也，然陰以順陽爲天職，仍須隨陽，既不可動，又須隨陽，進退不能自主，故其心不快。
4. 孔穎達曰：六二柔中得位，上承九三，動無不正，卻被強止。此乃施止不得其所者也。
5. 象傳曰：六二上承九三之陽，而不能拯救九三之弊，隨陽而進者，乃說明九三在上，陽性上行，六二義必隨行，如因拯弊有難而退而不行，則有所不能。
6. 尚秉和曰：腓之用在動而前進，不拯是不動不前而退聽也，然陽在上，義必隨行，是又不能退聽也。

九三，艮其限，列其夤，厲薰心。
象曰：艮其限，危薰心也。

1. 九三處上下卦之中，恰在人體之中腰，猶如被攔腰截止，施止不得其所，而有背脊肉斷裂，及薰灼其心之危厲，致其心神不安，進退失據。

◎限，界也。指人上下體交界之腰部，心退處之所。 ◎列，通「裂」 ◎

夤，音銀，夾脊肉也。

2. 朱熹曰：九三過剛不中，居位當限之處，而艮其限，則不得屈伸，上下判隔，如列其夤矣，危厲薰心，不安之甚也。
3. 劉沅曰：限，界限，猶身之中腰也，三在上下體之間，以一陽而居卦中，故象心。身若血脈不通，水火不濟，則心薰不安，無以自主。
4. 李士鈺曰：九三以一陽而處四陰之間，分列象，又處兩山之間，亦分列象，分列則內外不能一致，體用不能一如，臬兀不安，動止失據。
5. 孔穎達曰：九三陽剛得位，正宜慎行，卻被止腰斷脊，此明施止不得其所也。

6. 象傳曰：九三施止不得其所，有如被腰截止者，乃意指其遭遇到如烈火薰灼

其心之危厲。

7. 劉沅曰：人身之限，陰陽二氣之所流行，不當止而止，或強制其心，或強御其氣，皆反為害。心為血氣之主，艮其背者，心止其所，性定而百體從令；艮其限者，非止其所，心妄而脈絡不通，危薰心也。

8. 李光地曰：咸卦取三陽之中爻（四）為心，艮卦則取中之陽爻（三）為心。心者，靜虛而應萬事者也。苟廢其應事之用，則為枯槁之學，不顧事理，頽然悍然（列夤薰心）而已，天下未有理不得而心安者，所以必至於危薰心也。

六四，艮其身，無咎。

象曰：艮其身，止諸躬也。

1. 六四居艮卦之上卦，猶人身之上體，當艮之時，有艮其身之象。惟其陰柔得

正，身不妄動，以禮自守，正是止得其所，因獲無咎。

2. 孔穎達曰：九三止於下體，不與上交，所以體分夤列；六四則已入上體，非上下不接，故能總止其身。

3. 項安世曰：六四在輔之下，腰膂之上，正當艮其背之地，故合於卦辭之無咎。

4. 象傳曰：六四陰柔得正，身不妄動，能以禮自守者，乃謂其能自我靜止其身，

不為躁動。 ◎躬，自身也。

5. 馬振彪曰：非禮勿動即是止諸躬。且不特非禮不可妄動，即事有合於禮者，而躁動以求其速效，亦是非禮。故以止諸躬戒之。

六五，艮其輔，言有序，悔亡。

象曰：艮其輔，以中正也。

1. 六五以柔居尊，雖陰居陽位，然持中不偏，猶處於口之位，而能慎止其口，

並能言而有序，故其無失言之悔。 ◎輔，上牙床，此處指口。

◎言有序，謂言之合理穩當。禮所謂安定辭也。

2. 劉沅曰：六五以柔居中，口欲動而心自止之，言不妄出，必當其節，失言之

悔亡矣。得口容止之正道，故曰有序。

3. 吳汝綸曰：君子非其人則弗與之言，若與之言，必以其方。農夫則以稼穡，百工則以技巧，府吏則以官守，大夫、士則以法制，儒生則以學業。易曰：艮其輔，言有序，不失事中之謂也。
4. 李士鈇曰：禮曰，口容止，安定辭。吐辭不至啓羞，爲文足以行達，故悔亡。龔煥曰：艮其輔，非不言也，言而有序也。
5. 象傳曰：六五能慎止其口，而無失言者，乃謂其雖陰居陽位，然能守中不偏，

言而有序，故謂以中正也。

6. 馬振彪曰：不可與言而與之言，失言。失言則不能有序，而且有悔。

上九，敦艮，吉。

象曰：敦艮之吉，以厚終也。

1. 上九處艮卦之終，在兼山之上，以陽居陰，有敦厚之象，而能以其敦厚之德，

當止則止，而止得其所，故獲吉祥。

2. 劉沅曰：上九居艮卦之終，在兼山之上，剛實篤厚，故爲敦艮。不言所艮者，無所不良也。止於其所，久而不遷，萬事萬理，一以貫之。土彌厚而基彌固，德彌厚而止愈安，故大吉。厚釋敦義，艮成終，上又卦終，故曰厚終。
3. 邱富國曰：震之用在下，故震陽最下者獨吉，四互艮，失其所以爲震矣。艮之用在上，故艮陽在上者獨吉，三互震，失其所以爲艮矣。
4. 象傳曰：上九以敦厚之德，當止則止，止得其所，而獲吉祥者，乃因其能止

之有恆，自始至終，久而不遷也。

5. 程頤曰：天下之事惟終守之爲難，能敦於止，有終者也。上之吉，以其厚於終也。人之止，難於久終，故節或移於晚，守或失於終，事或廢於久，上能敦厚於終，止道之至善也。
6. 朱子語類：艮居外卦者八，而皆吉。（含兼山艮、山澤損、山雷頤、山風蠱、山天大壯、山地剝、山火賁、山水蒙。）